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职成函〔2026〕35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 五年制职业教育衔接贯通人才培养 教育质量学年报告制度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学校，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《山西省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精神，进一步健全五年制职业教育贯通培养质量保障体系，推动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走深走实，经研究决定建立五年制衔接贯通培养教育质量学年报告制度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建立五年制职业教育衔接贯通培养质量学年报告制度，督促试点学校全面梳理衔接贯通人才培养的实施情况，强化过程管理，突出育人实效，推动试点学校持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确保贯通培养工作规范、有序、高质量实施。

二、报告主体

由承担五年制衔接贯通培养任务的高等职业学校牵头，联

合结对中等职业学校共同编制学年报告，双方学校共同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三、报告内容

学年报告应聚焦以下关键内容，全面反映本学年贯通培养工作实施情况：

（一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融合情况

报告一体化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相关情况，包括根据行业发展、岗位需求和学生成长规律进行优化，体现中高职在培养目标、能力结构、教学安排等方面的衔接，建立政府、行业、企业共同参与方案修订机制等。

（二）课程体系重构情况

报告课程体系建设情况，重点报告中、高职课程在内容、模块、层次上的整合与递进，建立模块化、综合化课程结构，有效避免课程重复、断层问题等。

（三）贯通教材情况

报告教材选用与开发情况，包括建立一体化教材选用机制，开发适应贯通培养的特色教材，教材内容对接职业标准、行业规范，数字化教材建设进展情况等。

（四）师资配备情况

报告师资配备与培养情况，重点报告第4—5年任课教师是否具备高校教师资格，高职学校选派优秀教师赴中职学校承担教学任务，聘请行业、企业高技能人才参与教学，教师联合

教研、双向交流机制建设情况等。

（五）协同育人情况

报告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情况，包括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情况，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和管理，一体化实施实习实训和岗位匹配度情况，企业参与课程设置、教学实施、考核评价的深度与广度，建立稳定的协同育人机制等。

（六）订单培养情况

报告订单培养、定向培养等人才培养模式实施情况，重点报告结合区域产业需求开展订单培养，订单培养规模、合作企业数量及培养效果等。

（七）服务区域经济情况

报告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、重点产业链、特色专业镇建设的契合度，毕业生就业去向、就业质量、企业满意度，分析专业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等。

（八）优化与改进

报告后续优化方向、具体工作及预期成效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市教育局要加强对所属中等职业学校的指导，督促学校认真开展学年报告的编制工作。高等职业学校要切实履行牵头责任，与结对中等职业学校密切协作，确保报告内容真实、数据准确、分析深入。省教育厅将根据各校学年报告情况，动态调整试点学校和招生专业。对报告内容差、培养质量低的学校，

将视情况责令限期整改或取消试点资格。

五、报送要求

每年7月31日前，高等职业学校联合对应中等职业学校向省教育厅报送学年报告（仅报送PDF格式）。

联系电话：0351—3806852，电子邮箱：sxzcj@sxedc.com。

附件：山西省五年制职业教育衔接贯通培养教育质量学年
报告参考提纲

山西省教育厅
2026年3月31日

附件

山西省五年制职业教育衔接贯通培养 教育质量学年报告参考提纲

(202×—202×学年)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本学年衔接贯通培养基本情况;
2. 主要成效概述。

二、关键环节实施情况

(一) 方案融合情况

1. 一体化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,以及方案执行与优化情况;
2. 中高职在培养目标、能力结构、教学安排等方面的衔接落实情况;
3. 建立政府、行业、企业共同参与方案修订机制。

(二) 课程体系重构情况

1. 中高职课程衔接与整合情况;
2. 课程设置体现模块化、层次化、综合化;
3. 是否存在课程重复、断层或衔接不畅的问题及整改情况。

(三) 贯通教材情况

1. 教材选用机制与选用情况(含公共基础课程、专业课程);
2. 贯通培养教材开发与选用情况;
3. 数字化教材建设与选用情况。

（四）师资配备情况

1. 师资队伍结构与配备情况(含学历、职称、职业资格等);
2. 第 4-5 年任课教师高校教师资格持有情况;
3. 高职学校选派教师赴中职学校任教情况;
4. 校企人员互聘、行业高技能人才参与教学情况;
5. 中高职教师联合教研、双向交流机制建设情况。

（五）协同育人情况

1. 校企合作机制建设情况;
2. 校内外实训基地共建共用情况;
3. 一体化实施实习实训和岗位匹配度情况;
4. 企业参与课程设置、教学实施、考核评价的深度与广度。

（六）订单培养情况

1. 订单培养、定向培养模式实施情况;
2. 合作企业数量、订单培养学生规模;
3. 订单培养质量与毕业生就业匹配情况。

（七）服务经济情况

1. 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、重点产业链、特色专业镇的契合度;
2. 毕业生就业去向、就业率、专业对口率、起薪水平等(有毕业生起开始报送);
3. 企业满意度、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情况(有毕业生起开始报送)。

（八）优化与改进

1. 本学年在衔接贯通培养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（教学、管理、保障等方面）；
2. 针对问题拟采取的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。

（九）典型案例

合作学校在教育培养方面取得的典型案例。

附件：佐证材料目录

1. 本学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记录；
2. 教材选用与开发情况
3. 师资配备情况统计表；
4. 校企合作协议、订单培养协议清单；
5.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。

××高等职业学校

××中等职业学校

报告日期：××年×月×日

说明：

1. 报告字数一般控制在 5000—7000 字；
2. 数据应真实、准确，与年度教育事业统计、高职人才培养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、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等保持一致；
3. 报告须加盖中、高职学校公章，以 PDF 格式报送。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6年3月31日印发
